

南崁基督長老教會 會友借用福音車規則

2016 年 11 月 13 日 小會議決通過

1. 為使福音車資源共享能充分使用訂定本規則。
2. 借用福音車者，需有駕駛九人座車經驗豐富者，並經總務部及車輛保管人嚴格審核過後才得以借用車輛使用之。
3. 福音車在教會福音事工不衝突使用之下，得提前5-7天向幹事預定日期、天數，以3日為原則，視狀況最多5日為主。
4. 時間/費用：

A. 借用現代福音車時間/費用如下：

時數	1-4 小時	4-8 小時半日	8-12 小時以1日計算
費用	800 元	1,500 元	3,500 元

B. 借用豐田福音車時間/費用如下：

時數	1-4 小時	4-8 小時半日	8-12小時以1日計算
費用	500 元	1,000 元	2,500 元

以上均量力奉獻為原則

5. 借用車輛歸還時油箱務必加滿油料，Etag依實際里程使用者付費。
6. 借用期間若交通違規須負全責，並自行繳納，若發生交通事故狀況須迅速報警依法處理，須負全責及車輛故障並知會總務部。
7. 嚴禁酒後駕車並遵行「開車不喝酒，喝酒不開車」，遵守交通規則，安全第一。
8. 借用車輛期間可自行另附加保險。
9. 詳閱使用規則，請依規定填寫里程紀錄表。
10. 本施行規則經小會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